公司代码：601919　　　　公司简称：中远海控

中远海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www.sse.com.cn网站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2公司董事长万敏、执行董事及总经理杨志坚、总会计师郑琦及会计机构负责人徐宏伟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3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4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5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根据按企业会计准则编制的经审计的中远海控2023年度财务报告，公司2023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约人民币238.60亿元，截至2023年12月31日母公司报表未分配利润约人民币186.57亿元。本公司于2024年3月28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本公司2023年末期利润分配预案，公司2023年末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分配利润，具体为：

拟向全体股东每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0.23元（含税）。按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总股本15,957,586,817股计算，2023年末期应派发现金红利约人民币36.70亿元；加上2023年中期已向全体股东派发的现金红利约人民币81.96亿元，公司2023年度共计派发现金红利约人民币118.66亿元，约为公司2023年度实现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50%。如本公告披露日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金额不变，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总股数为基准相应调整分配总额。

本公司2023年末期利润分配方案符合公司章程及相关审议程序的规定，充分保护了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本次末期利润分配方案须经公司股东大会批准后实施。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公司信息

公司的中文名称	中远海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中远海控
公司的外文名称	COSCO SHIPPING Holdings Co., 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COSCO SHIP HOLD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万敏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中远海控	601919	中国远洋
H股	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中远海控	01919	中国远洋

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肖俊光	张月明
联系地址	上海市东大名路658号	上海市东大名路658号
电话	（021）60298619	（021）60298619
传真	（021）60298618	（021）60298618
电子信箱	investor@coscoshipping.com	investor@coscoshipping.com

2报告期公司主要业务简介

集装箱航运市场

2023年以来，全球经济进入高通胀、低增长的新阶段。受此影响，集装箱航运市场面临需求收缩，叠加新船交付导致的供给上升，供需关系总体趋紧，运价水平总体延续了2022年下半年以来的下降趋势。2023年11月中旬，红海局势持续紧张为全球供应链带来了新挑战，相关航线市场运力供应趋紧推动运价在年末有所回升。受到国际航运市场全年平均运价下滑影响，2023年行业利润较2022年大幅缩水。

近年来，全球产业链呈现本土化、区域化、短链化趋势。伴随这一发展趋势，全球客户对供应链的安全和韧性也提出了更高要求。为了满足不断演变的客户需求，航运公司已逐步将运输服务向两端延伸，打造数字化供应链服务能力，提升自身的价值创造能力。

随着全球绿色监管的日趋严格，集装箱行业绿色低碳化发展驶入快车道。航运公司通过积极订造甲醇等新能源船舶，加速船舶绿色技术改造，构建绿色燃料供应链体系，在中长期内加速脱碳进程。同时，航运公司加速推出一系列绿色数字化供应链产品，满足客户日益增长的绿色需求。

集装箱运输行业的竞争，已转向产品、资源和能力的综合性竞争。尤其数字化供应链、绿色低碳发展这两大赛道，已成为行业热点和发展方向。

码头业务市场

2023年，在全球经济增长放缓，美欧等主要经济体货币紧缩的影响下，为全球的出口贸易增长带来了一定压力。尽管面临困难与挑战，中国集装箱吞吐量表现依然稳中向好，国际市场份额保持稳定。

由于码头业务市场与宏观经济运行情况以及对外贸易发展状况关系密切，未来港口行业发展速度亦面临诸多挑战；但随着港口资源整合的持续推进，整合的经济效益或将逐步显现，港口行业长期发展前景良好。

此外，码头业务发展还可在以下几个方面持续发力，一是加强区域合作，提升港口物流的国际竞争力；二是加速港口智能化数字化绿色化转型，积极推动港口在无人船应用、监管及港口节能减排等方面的规格和标准制定，强化中国港口在创新领域的竞争优势；三是加强港口与其依托城市的产业供应链的合作，推进港城一体化建设，为稳定全球供应链提供重要支撑。

集装箱航运业务

1、主要业务

中远海控主要通过全资子公司中远海运集运和间接控股子公司东方海外国际，经营国际、国内集装箱运输服务及相关业务。同时，凭借海内外航线网络及多式联运服务优势，强化港航联动，为全球客户提供优质的数字化供应链服务。

2、经营模式

中远海控围绕"以集装箱航运为核心的全球数字化供应链运营和投资平台"的定位，坚持数字化供应链与绿色低碳发展双轮驱动，不断提高"集装箱航运+港口+相关物流"一体化运营能力，努力为客户提供数字化供应链服务。

3、业绩驱动因素

2023年以来，受到需求收缩、供给上升的影响，全球集装箱航运市场供求关系趋紧，市场运价水平在低位波动。报告期内，中国出口集装箱运价综合指数（CCFI）均值同比下滑66.4%。

面对严峻挑战，公司始终秉持"以客户为中心"服务理念，主动融入客户供应链，积极对接客户运输需求，统筹调配资源，不断创新求变，充分发挥科技创新和数字化在供应链体系中的重要作用，为客户提供便捷、高效、差异化的数字化供应链服务，切实为保障全球供应链的稳定畅通贡献力量。

码头业务

1、主要业务

中远海控主要通过中远海运港口从事集装箱和散杂货码头的装卸和堆存业务。中远海运港口的码头组合遍布中国沿海五大港口群及长江中下游、欧洲、地中海、中东、东南亚、南美洲及非洲等。截至2023年12月31日，中远海运港口在全球38个港口运营及管理371个泊位，其中224个为集装箱泊位，现年处理能力达约1.23亿标准箱。中远海运港口将持续打造具有高效链接能力的全球码头网络，为客户、合作伙伴、股东、员工、当地社区、社会组织、国际机构等利益相关方创造价值，为区域和国家经贸繁荣发展贡献力量。报告期内，中远海运港口集装箱总吞吐量实现同比增长，集装箱总吞吐量同比上升4.4%至13,581万标准箱。其中，中国地区码头集装箱总吞吐量10,307万标准箱，同比上升4.8%，海外地区集装箱总吞吐量3,274万标准箱，同比上升3.1%。

2、经营模式

以参、控股或独资的形式成立码头公司，组织开展相关业务的建设、营销、生产和管理工作，获取经营收益。

3、业绩驱动因素

主要业绩驱动因素有：提升码头运营效率，加强成本管控，提高利润水平；加强商务营销力度，提升服务质量，挖掘货源增量空间；积极寻找在新兴市场、区域市场和第三国市场关键枢纽港，以及码头后方核心供应链资源的投资发展机会，加强经营创效能力。

3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3.1近3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2023年	2022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1年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前
营业收入	175,447,746,641.45	391,058,496,607.18	391,058,496,607.18	-55.14	333,693,943,224.16	333,693,943,224.1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3,860,257,490.68	109,703,028,636.31	109,594,742,014.79	-78.25	89,440,508,480.10	89,348,947,262.6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3,752,793,941.16	109,137,553,338.62	109,029,266,717.10	-78.24	89,270,302,819.16	89,178,741,601.6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612,054,840.80	196,798,805,100.41	196,798,805,100.41	-88.51	171,008,537,026.07	171,008,537,026.07
	2023年末	2022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21年末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前
总资产	462,429,380,596.11	511,930,077,251.13	511,779,713,798.98	-9.67	414,275,122,319.14	414,275,122,319.1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96,115,256,820.06	200,590,667,092.44	200,382,772,670.87	-2.23	133,784,817,857.95	133,693,829,778.47
主要财务指标	2023年	2022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1年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前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1.80	59.84	59.56	减少48.04个百分点	100.57	100.52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48	6.83	6.83	-78.33	5.60	5.59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48	6.78	6.77	-78.17	5.56	5.56

3.2报告期分季度的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1-3月份）	第二季度（4-6月份）	第三季度（7-9月份）	第四季度（10-12月份）
营业收入	47,353,397,528.00	44,489,399,594.54	42,713,594,844.92	40,891,354,673.9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127,458,398.77	9,433,179,002.22	5,510,452,342.61	1,789,167,747.0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7,092,879,812.71	9,427,368,061.95	5,464,454,506.12	1,768,091,560.3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152,974,969.57	7,108,631,301.70	7,262,029,434.49	2,088,419,135.04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股东情况

4.1报告期末及年报披露前一个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和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451,743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422,366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不适用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不适用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股东性质
中国远洋运输有限公司	0	5,924,873,037	36.87	0	无		国有法人
HKSCC Nominees Limited	-41,687,797	3,302,759,742	20.55	0	无		境外法人
上海汽车工业（集团）有限公司	0	804,700,000	5.01	0	无		国有法人
中国远洋海运集团有限公司	105,719,887	704,746,860	4.39	0	无		国有法人
国新投资有限公司	470,488,118	470,488,118	2.93	0	无		国有法人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0	373,927,475	2.33	0	无		国有法人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50,326,136	320,460,309	1.99	0	无		境外法人
中国工商银行－上证5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23,312,627	73,731,567	0.46	0	无		其他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泰柏瑞沪深3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22,973,290	47,680,550	0.30	0	无		其他
茂名凯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3,966,708	36,197,127	0.23	0	无		境内非国有法人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中国远洋运输有限公司为中国远洋海运集团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其它未知。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注：

截至报告期末，中国远洋海运直接持有公司704,746,860股A股，通过其全资子公司中国远洋运输有限公司间接持有公司5,924,873,037股A股，通过其全资附属公司Peaktrade Investments Limited间接持有公司221,672,000股H股，通过其全资附属公司中远海运（香港）有限公司间接持有公司158,328,000股H股；中国远洋海运集团直接及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共计7,009,619,897股，约占公司截至2023年12月31日总股本的43.62%。

4.2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4.3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4.4报告期末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 名股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2023年，全球经济低速增长，地缘政治持续紧张，集装箱航运市场需求增速放缓，供应链拥堵缓解及新交付船舶等因素使得市场有效运力显著增加，供大于求的关系发生转变。受此影响，航运市场加速回归常态，市场运价持续下行。面对市场变化与挑战，本集团围绕中远海运集团"加快打造世界一流航运科技企业"的愿景，积极锚定数字化供应链和绿色低碳发展两大赛道持续发力，不断提升核心竞争力，在逆境中经受住了考验，取得了来之不易的经营业绩。

稳健经营，回报股东，展现高质量发展韧性

报告期内，本集团实现营业收入1,754.48亿元，息税前利润（EBIT）366.69亿元，利润总额330.77亿元，净利润283.96亿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238.60亿元，资产负债率较期初下降约3.02个百分点至47.40%，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1,811.13亿元，经营活动现金净流入226.12亿元，经营态势的总体稳健和财务结构的持续优化，有效抑制了市场周期波动影响，展现出稳中提质的强劲韧性，进一步夯实了高质量发展基础。

为维护公司价值和股东权益，报告期内本集团积极开展A股、H股股份回购工作，截至2024年2月末共计回购A股及H股股份约2.15亿股，回购的所有股份均已完成注销。基于报告期内实现的良好业绩，并结合本集团2022-2024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及未来可持续发展需要，董事会建议向全体股东每股派发2023年末期现金红利0.23元（含税）。按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总股本15,957,586,817股计算，2023年末期应派发现金红利约人民币36.70亿元；加上2023年中期已向全体股东派发的现金红利约人民币81.96亿元，公司2023年度共计派发现金红利约人民币118.66亿元，约为公司2023年度实现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50%。

紧抓机遇，优化布局，做强航线核心竞争力

本集团积极把握客户供应链布局需求及新业务增长机遇，在巩固传统东西主干航线领先优势的同时，持续加强对新兴市场、区域市场及第三国市场的布局和开拓。

报告期内，我们共接收6艘2.4万标准箱环保型集装箱船舶，以及1艘1.4万标准箱拉美极限型集装箱船舶，合计运力近16万标准箱，分别投入亚欧航线及新兴市场航线，为优化运力结构、提升全球市场竞争力打下了坚实基础。我们所在的海洋联盟合作稳定有序，2024年2月27日海洋联盟宣布将合作期限至少延长5年至2032年，并于3月中旬发布了Day8航线产品，充分彰显了海洋联盟历久弥新的伙伴关系，以及为全球产业链供应链稳定畅通提供支持保障的坚定承诺。在拉美、非洲、东南亚、中东等地区，我们以稳中求进的态势持续发力，精准布局，服务全球贸易的能力得到稳步提升。报告期内陆续开辟了欧洲–南美东航线和多条RCEP成员国航线，升级了远东–非洲航线，并推出了肯尼亚–莫桑比克、地中海–北非等多条支线服务；同时，还加快了秘鲁钱凯码头建设，签署了埃及苏科纳码头部分股权收购协议，持续不断地将新兴市场、区域市场快速上升机遇有效转化为自身高质量发展新动能。

统筹资源，一体推进，提升供应链服务能级

为满足客户日益增长的全程供应链运输需求，本集团坚持持续推进"集装箱航运+港口+相关物流"一体化全球通道网络建设，有效助力供应链生态创新，努力为双循环新发展格局的构建，为全球经贸的发展贡献力量。

报告期内，我们依托跻身世界第一梯队的全球集运航线网络和具有高效链接能力的全球港口码头网络，充分发挥港航协同优势，全力提升航线准班率和货物交付效率，特别是在"一带一路"沿线及相关地区，我们围绕比雷埃夫斯、阿布扎比、瓦伦西亚、泽布吕赫等枢纽港，持续推进海外中欧陆海快线、钻石快航等品牌，获得海内外客户的高度认同。在供应链运营平台和资源建设上，我们更是获得显著成效。南美供应链运营平台的成立，欧洲、北美、东南亚等区域运营平台建设的稳步推进，为锻造区域供应链能力和实现关键资源链接提供了有力支撑；供应链物流拖车平台的稳健运营和海外拖车资源的有效联动，使我们于较短时间内在国内单日调动了7,000台以上拖车的运力和海外合计超过5,000台拖车的运力调用能力，有效助力全程供应链体系发挥更大价值；我们的关务服务已覆盖国内151个地级市和海外43个国家，并仍在逐步拓展；我们在全球推出的近100个线上仓储产品，可为汽车、食品、化工等行业提供更加专业的仓储服务。报告期内，本集团实现除海运以外的供应链收入约人民币290亿元，占集装箱航运业务收入的比重为17.3%，同比提升8.6个百分点。

数智赋能，加速转型，打造数字化全链品牌

本集团立足客户视角，推动与客户的深度融合，依托数智赋能，持续提升资源运营效率，激发产品创新活力，促进产业链供应链协同发展，实现共融共创。

报告期内，我们的数字化转型驶入"快车道"，旗下SynCon Hub电商平台整合线下全链资源，打造了多个系列各具特色的供应链产品，包括以围绕流向，精准打包为特色的"泰"系列产品；以聚焦行业，专业细分为特色的"恒"系列产品；以做精环节，覆盖全球为特色的"通"系列产品，以及以进口为主打的"鸿运来"系列产品，为千行百业提供更加丰富、更具价值的全程供应链解决方案。我们借助客户数字画像、供应链控制塔、智能客服平台等数字化手段，彰显了内外部可视与敏捷管理能力，为全球客户提供了个性化、定制化一站式服务体验，赢得了客户的广泛认可和业务合作的正向反馈。报告期内，整车出口、锂电池、光伏、跨境电商货运量增幅分别达146%、56%、24%和75%，货源结构进一步优化。

同时，我们参与创建并运营的GSBN平台生态圈持续拓展，不仅成功汇集了航运、港口、银行、保险、货主等众多供应链上下游企业，更是在签发区块链提单突破10万份，无纸化放货服务累计200余万标准箱的基础上，又在报告期内进一步推出了电子保单、电子货物运输条件鉴定书等新产品，共同为价值链注入新的活力，有效推动区块链贸易生态建设持续发展。

多措并举，力行脱碳，夯实绿色化发展基石

本集团始终坚持将绿色低碳转型实践贯彻高质量发展全过程，切实通过绿色低碳转型发展战略顶层设计的持续优化和各项履约工作的顺利推进，来助力企业的可持续发展，实现与生态环境的和谐共存。

报告期内，我们以订造12艘24,000标准箱甲醇双燃料动力集装箱船舶为契机，积极研究推动绿色船队结构优化和功能升级。近期，我们已与中远海运重工正式签署了2艘13,800标准箱和2艘20,000标准箱现有集装箱船舶甲醇双燃料改造合同，这是全球首例同时进行MAN主机和WARTSILA副机双燃料改造项目。同时，我们在船舶生物燃料试点工作方面再次取得了新的进展，全球首制700标准箱纯电动力集装箱船舶也正式投入运营，这些举措和成果都为绿色船队建设积蓄了坚实的力量。在持续打造安全绿色的港口生态圈方面，我们发出了《推动靠港船舶使用岸电倡议书》，境内控股码头集装箱泊位岸电实现100%全覆盖，累计接电4,060艘次，接电量同比增加214%。同时，港口大力发展分布式光伏项目，2023年底实现装机容量总计10兆瓦（MW），预计年发电量约900万千瓦时（kWh）。基于在环保和可持续发展方面的出色表现，我们连续多年荣获美国"保护蓝鲸和蓝天计划"最高奖项——"蓝宝石"奖，并于报告期内入选为"中证国新央企ESG成长100指数"成份股和"恒生可持续发展企业指数系列"成份股，有效树立起了绿色承运人的形象。

展望2024年，全球集装箱航运市场依然呈现机遇与挑战并存的局面。一方面，世界经济将温和增长，新兴市场需求潜力不断释放，中国经济持续向好趋势没有改变，全球商品贸易有望逐步恢复。另一方面，集装箱航运市场仍将面临地缘政治风险加剧、绿色转型日益紧迫、新造船集中交付，以及客户对于供应链低碳化数字化提出更高要求等挑战。

面对未来供需关系的变化、数字化供应链生态的进化、行业绿色低碳的深化，本集团将继续围绕"以集装箱航运为核心的全球数字化供应链运营和投资平台"定位，在持续巩固现有优势的同时，汲取数字化供应链和绿色低碳发展新动能，进一步优化全球航线网络均衡化布局，强化港航协同，加快全球资源与通道网络建设；进一步推动科技创新，丰富全程供应链解决方案，形成差异化竞争力；进一步加速绿色低碳转型进程，实现全程供应链产品的可持续发展；进一步强化以客户需求为导向，探索服务模式创新，更好地满足不同客户的个性化需求。同时，我们将通过卓有成效的精益运营、效率提升、成本管控，不断增强核心竞争力和抗风险能力，推动企业高质量发展迈上新台阶，为客户提供更好的服务，为股东创造更大的价值。

2 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2023年，本集团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238.60亿元。

2.1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分销售模式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集装箱航运业务	168,125,772,202.70	142,571,048,729.11	15.20	-56.22	-33.40	减少29.06个百分点
码头业务	10,396,162,435.32	7,183,454,385.31	30.90	6.10	7.26	减少0.75个百分点
小计	178,521,934,638.02	149,754,503,114.42	16.11	-54.67	-32.16	减少27.84个百分点
公司内各业务部间相互抵销	-3,074,187,996.57	-2,999,199,165.50				
合计	175,447,746,641.45	146,755,303,948.92	16.35	-55.14	-32.68	减少27.91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分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集装箱航运业务	168,125,772,202.70			-56.22		
其中：美洲地区	41,240,756,167.68			-64.14		
欧洲地区	35,385,444,406.49			-64.88		
亚太地区	45,203,165,826.30			-51.33		
中国大陆	20,396,472,914.75			-14.33		
其他国际地区	25,899,932,887.48			-49.79		
码头业务	10,396,162,435.32			6.10		
其中：欧洲地区	4,768,949,896.14			3.25		
亚太地区	512,287,854.33			50.87		
中国大陆	5,081,793,000.23			5.77		
其他国际地区	33,131,684.62			-6.34		
分部间抵销	-3,074,187,996.57					
收入合计	175,447,746,641.45			-55.14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分销售模式情况的说明

①本集团集装箱航运业务属于全球承运，公司的客户、起运地、目的地处于不同的国家和地区，因此难以分地区披露营业成本情况。

②集装箱航运所产生的运费收入是按集装箱航运业务的航线分地区，地区与航线的对应关系如下：

地区	航线
美洲地区	跨太平洋
欧洲地区	亚欧（包括地中海）
亚太地区	亚洲区内（包括澳洲）
中国大陆	中国大陆
其他国际地区	其他国际（包括大西洋）

③船舶代理、货物代理等集装箱运输相关业务收入、码头业务收入按开展业务各公司所在地划分地区。

2.2 集装箱航运业务、码头业务相关情况

集装箱航运业务

（1）货运量

本集团货运量（标准箱）

航线	本期	上年同期	同比增减（%）
跨太平洋	4,260,271	4,508,287	-5.50
亚欧（包括地中海）	4,358,456	4,542,071	-4.04
亚洲区内（包括澳洲）	7,991,188	8,178,984	-2.30
其他国际（包括大西洋）	2,620,626	2,703,538	-3.07
中国大陆	4,324,436	4,478,789	-3.45
合计	23,554,977	24,411,669	-3.51

本集团所属中远海运集运货运量（标准箱）

航线	本期	上年同期	同比增减（%）
跨太平洋	2,370,159	2,735,550	-13.36
亚欧（包括地中海）	2,763,710	2,965,270	-6.80
亚洲区内（包括澳洲）	4,620,251	4,849,143	-4.72
其他国际（包括大西洋）	2,138,304	2,253,559	-5.11
中国大陆	4,324,436	4,478,789	-3.45
合计	16,216,860	17,282,311	-6.16

（2）分航线收入

本集团航线收入（人民币千元）

航线	本期	上年同期	同比增减（%）
跨太平洋	40,409,240	115,103,508	-64.89
亚欧（包括地中海）	32,940,568	97,279,508	-66.14
亚洲区内（包括澳洲）	43,830,698	89,478,213	-51.02
其他国际（包括大西洋）	25,869,260	51,759,782	-50.02
中国大陆	11,433,374	12,925,609	-11.54
合计	154,483,140	366,546,620	-57.85

其中：本集团所属中远海运集运航线收入（人民币千元）

航线	本期	上年同期	同比增减（%）
跨太平洋	22,626,255	68,966,954	-67.19
亚欧（包括地中海）	22,982,495	65,663,365	-65.00
亚洲区内（包括澳洲）	26,656,156	54,055,741	-50.69
其他国际（包括大西洋）	21,422,615	44,185,895	-51.52
中国大陆	11,603,220	13,071,328	-11.23
合计	105,290,741	245,943,283	-57.19

本集团航线收入（折算美元千元）

航线	本期	上年同期	同比增减（%）
跨太平洋	5,732,783	17,108,386	-66.49
亚欧（包括地中海）	4,673,216	14,459,119	-67.68
亚洲区内（包括澳洲）	6,218,179	13,299,575	-53.25
其他国际（包括大西洋）	3,670,023	7,693,304	-52.30
中国大陆	1,622,032	1,921,196	-15.57
合计	21,916,233	54,481,580	-59.77

其中：本集团所属中远海运集运航线收入（折算美元千元）

航线	本期	上年同期	同比增减（%）
跨太平洋	3,209,944	10,250,889	-68.69
亚欧（包括地中海）	3,260,483	9,759,860	-66.59
亚洲区内（包括澳洲）	3,781,659	8,034,564	-52.93
其他国际（包括大西洋）	3,039,186	6,567,561	-53.72
中国大陆	1,646,127	1,942,854	-15.27
合计	14,937,399	36,555,728	-59.14

（3）主要效益指标

本集团集装箱航运业务主要效益指标完成情况（人民币）

项目	本期	上年同期	同比增减
集装箱航运业务收入（千元）	168,125,772	384,035,553	-215,909,781
其中：除海运以外的供应链收入	29,048,047	33,264,649	-4,216,602
息税前利润（EBIT）（千元）	28,837,437	164,524,457	-135,687,020
息税前利润率（EBIT margin）	17.15%	42.84%	减少25.69个百分点
净利润（千元）	22,415,476	136,815,488	-114,400,012

其中：本集团所属中远海运集运集装箱航运业务主要效益指标完成情况（人民币）

项目	本期	上年同期	同比增减
集装箱航运业务收入（千元）	116,043,142	257,750,850	-141,707,708
其中：除海运以外的供应链收入	19,114,207	20,303,798	-1,189,591
息税前利润（EBIT）（千元）	18,770,516	96,829,781	-78,059,265
息税前利润率（EBIT margin）	16.18%	37.57%	减少21.39个百分点
净利润（千元）	12,674,761	69,939,390	-57,264,629

本集团集装箱航运业务主要效益指标完成情况（折算美元）

项目	本期	上年同期	同比增减
集装箱航运业务收入（千美元）	23,851,687	57,081,044	-33,229,357
其中：除海运以外的供应链收入	4,120,992	4,944,284	-823,292
国际航线单箱收入（美元/标准箱）	1,055.31	2,636.87	-1,581.56
息税前利润（EBIT）（千美元）	4,091,113	24,454,058	-20,362,945
净利润（千美元）	3,180,041	20,335,541	-17,155,500

其中：本集团所属中远海运集运集装箱航运业务主要效益指标完成情况（折算美元）

项目	本期	上年同期	同比增减
集装箱航运业务收入（千美元）	16,462,822	38,310,743	-21,847,921
其中：除海运以外的供应链收入	2,711,697	3,017,851	-306,154
国际航线单箱收入（美元/标准箱）	1,117.63	2,703.39	-1,585.76
息税前利润（EBIT）（千美元）	2,662,938	14,392,274	-11,729,336
净利润（千美元）	1,798,145	10,395,427	-8,597,282

注1："除海运以外的供应链收入"，是指除双品牌海运收入以外的集装箱航运相关供应链收入，其中包含双品牌提单条款内的非海运费收入。

注2：以上分航线收入及主要效益指标美元折算人民币参考平均汇率：2023年7.0488；2022年6.7279。

码头业务

2023年本集团所属中远海运港口总吞吐量13,580.86万标准箱，同比上升4.38%。其中：控股码头3,076.21万标准箱，同比下降2.74%；参股码头10,504.65万标准箱，同比上升6.67%。

码头所在区域	本期（标准箱）	上年同期（标准箱）	同比增减（%）
环渤海湾地区	46,589,991	43,120,988	8.04
长江三角洲地区	14,569,524	13,986,956	4.17
东南沿海地区及其他	5,951,456	6,392,128	-6.89
珠江三角洲地区	27,932,139	27,817,027	0.41
西南沿海地区	8,022,100	7,021,000	14.26
海外地区	32,743,344	31,768,975	3.07
总计	135,808,554	130,107,074	4.38
其中：控股码头	30,762,095	31,627,734	-2.74
参股码头	105,046,459	98,479,340	6.67

2.3 成本分析

单位：元

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情况说明
集装箱航运业务	设备及货物运输成本	60,401,929,621.97	41.16	114,504,632,928.91	52.53	-47.25	
	航程成本	38,419,998,531.22	26.18	45,229,848,978.11	20.75	-15.06	
	船舶成本	31,588,260,964.42	21.52	38,274,197,044.84	17.56	-17.47	
	其他业务成本	12,160,859,611.50	8.29	16,054,945,620.84	7.36	-24.25	
	小计	142,571,048,729.11	97.15	214,063,624,572.70	98.20	-33.40	
码头业务	小计	7,183,454,385.31	4.89	6,697,114,265.01	3.07	7.26	
分部间抵销		-2,999,199,165.50		-2,769,537,592.12			
营业成本合计		146,755,303,948.92	100.00	217,991,201,245.59	100.00	-32.68	

2.4 行业格局与趋势

集装箱航运市场

2023年，在地缘政治冲突加剧、局部通胀压力犹存、发达国家利率高企的大环境下，全球经济贸易复苏缓慢。根据国际货币基金组织（IMF）2024年1月末发布的《世界经济展望报告》，2023年全球经济增长3.1%，较2022年回落0.4个百分点。受此影响，全球集装箱运输市场需求2023年呈现小幅增长。根据咨询机构Drewry统计数据，2023年全球集装箱运输需求增长0.4%。与此同时，集装箱运输市场面临供给端压力加大。根据咨询机构Drewry统计数据，2023年全球集装箱运力同比增长8%左右，增速是2022年的2倍。

由于需求增长远不及运力增长，2023年集运市场从供需弱平衡转向供大于求。2023年年末，红海紧张局势持续升级，供需关系短期改善，但并未改变集运市场"宽供给、弱需求"的局面。

展望2024年，随着欧美加息周期结束、欧美补库存重启、"一带一路"深化合作、新兴市场逐步崛起，全球商品贸易有望重启复苏，进而带动全球集装箱航运市场需求增长。2024年市场交付运力预计约300万TEU，再创历史新高，供需矛盾仍存。从行业来看，欧盟将在今年取消班轮业反垄断豁免，叠加全球集装箱航运联盟的变化和调整，或对未来联盟格局产生重大影响，市场竞争将更为激烈。

随着数字化、全链化、绿色低碳化发展趋势不断深入，客户除了传统的运价、舱位需求，对可视化、可控性、可预见、可追溯、可减碳排量等方面的需求也会越来越高，航运业的产品结构也将更加多元。

码头业务市场

在全球碳中和背景下，中国出口结构性新亮点持续凸显。中国新能源产业链相关产品在价格、技术、质量等方面具备全球领先优势，新能源车、光伏等产品的出口增速有望保持在较高区间。根据中国海关总署发布数据，2023年中国汽车出口量达到522.1万辆，同比增长57.4%，中国汽车出口的加速，与之相关的上下游产业链出口规模也在逐步扩大，为港口行业带来新的发展机遇。

码头运营商持续打造具有高效链接能力的全球码头网络，加强与船公司的港航合作。作为具有船公司背景的码头运营商，充分发挥港口在"端到端"物流供应链中的重要节点支撑作用，通过与包括集团兄弟单位在内的产业链、供应链伙伴深化战略对接，打通流程衔接，优化资源配置，畅通信息沟通，推动协同领域不断拓展，协同层次不断深化，打造上下游产业链、供应链共享共赢"生态圈"，构建发展新优势。

2.5 公司发展战略

中远海控定位于以集装箱航运为核心的全球数字化供应链运营和投资平台，是承担中远海运集团"打造世界一流航运科技企业"愿景目标的核心公司，致力为客户提供"集装箱航运+港口+相关物流"的全链路解决方案。

集装箱航运板块，公司将推进全球运力航线网络、端到端服务网络、数字化信息网络"三网"融合发展，促进全球销售网络、全球服务网络的同步升级，构建起相互支撑、有机融合、循环促进的"三网合一、五位一体"战略新格局，持续推进品牌价值最大化和效益专精，朝着"客户至上、价值领先、世界一流的集装箱生态体系综合服务商"迈进。

码头运营管理板块，公司将围绕"稳中求进"总基调，深化内外协作，引领开展"供应链体系、智能互联、绿色低碳"三大领域生态创新。坚持以稳中提质的能力升级，积极打造企业发展新引擎、创新驱动新模式、高质增长新管理，不断提高价值创造力，实现公司利润稳步提升。公司将通过"并购驱动型跨越式增长"和"精益运营"双轮驱动发展，辅以"建立信息化及数字化平台"、"打造产业链延伸支持中心"、"完善组织管控及人才培养体系"三大变革支撑，致力成为全球领先综合港口运营商。

公司将持续巩固并发展集装箱航运、码头运营管理及相关业务，完善航运价值链。通过协同和精益管理，不断提升集装箱航运和港口服务综合竞争力，进一步推动主业健康稳定和持续发展，为客户 提供更优质的服务，实现企业效益、企业价值和股东回报最大化。

2.6 经营计划

集装箱运输业务

2024年，中远海控将以开放、合作、创新的姿态，深化内外协作，巩固主业核心竞争力，引领开展"供应链体系、智能互联、绿色低碳"三大领域生态创新，持续打造客户至上、价值领先、世界一流的集装箱生态体系综合服务商。

优化全球运力布局。公司将通过平稳有序、高效顺畅的联盟合作为广大客户带来更为稳定优质的服务体验和供应链保障。2024年3月15日，双品牌所在海洋联盟发布 DAY8航线产品，相关产品保持服务的稳定性和连贯性，共计投入约355艘船舶、约482万TEU运力，超过480组直达港到港服务。公司航线布局将顺应区域一体化发展新格局，紧随产业链变化，增强在东南亚、南亚、非洲、美洲等新兴区域和第三国市场的竞争力，推动全球服务能力的均衡提升。同时，公司将深度融入西部陆海新通道、海南自贸港、东北全面振兴等重要战略，持续织密海南洋浦、广西北部湾干支航线，加快陆海新通道及配套物流资源建设，为中国高水平对外开放构建更为紧密协同的陆海一体化集装箱运营网络。

推动供应链、智能互联生态创新。公司将重点通过"集装箱航运+港口+相关物流"一体化配置、一体化运营，推动全球化、规模化发展实现新跨越，链接"双循环"新发展格局。同时，公司将重点聚焦集装箱供应链服务全场景，依托智能技术叠加应用，全面提升资源运营效率和客户供应链辅助管理能力，提升产业链与各方合作效能。

推动绿色低碳生态创新。公司将稳步推进双品牌新能源双燃料动力船舶的建造落地，并结合行业最新技术研发，加快推进绿色船队建设。结合环保新规要求，动态做好节能减排实船试点和履约技改工作，确保满足国际国内监管要求，履行企业责任。积极探索绿色甲醇等新能源燃料的供应链体系建设，为公司绿色低碳转型发展提供有力支撑。

码头业务

公司将持续聚焦提质增效，以服务提升、成本管控、商务优化为抓手，以数字化、智能化为驱动，提升资产组合盈利能力与效益水平。紧抓中国先进制造业的出海布局机遇，拓展服务范畴，创造价值增量；精益成本管控，增强低成本竞争优势；创新商务营销模式，推动港航资源强联动。

公司将继续打造全链条供应链服务，聚焦世界新发展趋势，融入"双循环"新发展格局。充分发挥全球码头网络，供应链基地，数字智能化等资源优势，打造高品质服务标杆产品，提供高效便捷的港口物流供应链解决方案。坚持创新驱动，加快构建清洁低碳、安全高效的绿色运输新模式。

公司将积极推进全球码头资源布局，在现有网络的基础上，继续挖掘区域全面经济伙伴关系协定(RCEP)为代表的新兴市场、区域市场和第三国市场机遇。稳步推进东南亚、非洲和南美洲等港口资源布局，完善全球码头网络。同时将继续参与国内港口资源整合，藉此优化调整码头结构，提升资产质量。

第四节 重要事项

1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披露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无

2公司年度报告披露后存在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应当披露导致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证券代码：601919　　证券简称：中远海控　　公告编号：2024- 010

中远海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3年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04月10日(星期三)15:00-16:30 ；

(网络互动地址：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s://roadshow.sseinfo.com）；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投资者可于2024年04月01日(星期一) 至04月09日(星期二)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http://roadshow.sseinfo.com/questionCollection.do）、通过公司邮箱investor@coscoshipping.com或"中远海运控股"微信公众号后台进行提问。

中远海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4年3月28日提交披露了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2023年度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公司计划于2024年04月10日 (星期三)15:00-16:30举行2023年度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业绩说明会以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形式召开，公司将针对2023年度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04月10日(星期三)15:00-16:30；

（二）网络互动地址：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s://roadshow.sseinfo.com）；

（三）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三、参加人员

本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杨志坚先生，独立董事马时亨先生，副总经理叶建平先生，副总经理陈帅先生，总会计师郑琦女士，董事会秘书/总法律顾问肖俊光先生。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一） 投资者可在2024年04月10日 (星期三)15:00-16:30，通过互联网登录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在本次业绩说明会上，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投资者可于2024年04月01日(星期一) 至04月09日(星期二)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https://roadshow.sseinfo.com/questionCollection.do）、通过公司邮箱investor@coscoshipping.com或"中远海运控股"微信公众号后台进行提问。

"中远海运控股"微信公众号二维码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电话：021-60298620；

邮箱：investor@coscoshipping.com。

六、其他事项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投资者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中远海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3月28日

证券简称：中远海控　　证券代码：601919　　公告编号：2024-004

中远海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中远海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远海控"、"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于2024年3月28日以现场及视频会议形式在海南省琼海市博鳌镇东屿岛远洋大道1行政办公楼会议室及上海市东大名路378号会议室召开。会议通知和议案材料等已按《公司章程》规定及时送达各位董事审阅。应出席会议的董事9人，实际出席会议的董事9人，其中独立董事3人。公司监事会成员和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由公司董事长万敏先生主持。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投票表决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审议批准了以企业会计准则及香港财务报告准则分别编制的中远海控2023年度财务报告及审计报告。同意将该项议案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公司境内审计师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和境外审计师罗兵咸永道会计师事务所分别对公司2023年度财务报告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

《中远海控2023年度审计报告》通过信息披露指定媒体同步披露。

（二）审议批准了中远海控2023年末期利润分配方案及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决定2024年中期利润分配具体方案的议案，同意将该项议案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中远海控2023年末期利润分配方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公司2023年末期利润分配方案如下：

拟向全体股东每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0.23元 （含税）。按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总股本15,957,586,817股计算，2023年末期应派发现金红利约人民币36.70亿元；如本公告披露日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金额不变，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总股数为基准相应调整分配总额。

按以上利润分配方案，加上2023年中期已向全体股东派发的现金红利约人民币81.96亿元，公司2023年度共计派发现金红利约人民币118.66亿元，约为公司2023年度实现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50%。

详见《中远海控2023年末期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6）。

2、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决定2024年中期利润分配具体方案

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决定公司2024年中期利润分配具体方案及全权办理中期利润分配的相关事宜，即在满足届时有效的《公司章程》的现金分红的条件下，董事会决定可以决定采用现金分红进行2024年中期利润分配，现金分红总额（不含2024年上半年以现金对价进行回购的股份回购金额）为公司2024年上半年实现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30%-50%，是否实施中期利润分配及具体分配金额等具体分配方案由董事会根据2024年半年度业绩及公司资金需求状况确定。

因《公司章程》中股东大会可授权董事会决定具体中期分红方案的相关修订建议尚需经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向市场主体登记机关登记后生效，本授权以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授权及经修订的《公司章程》生效为前提。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审议批准了《中远海控2023年年度报告（A股／H股）》、《中远海控2023年年度报告摘要（A股）》及《中远海控2023年年度业绩公告（H股）》及如下相关授权：

1、授权任何两位董事签署截至2023年12月31日年度经审计的香港会计准则财务报告；

2、授权任一位董事校对及签署A股及H股年度报告，批准及处理印制、分发年度报告的有关事项，包括但不限于在适当时候寄发H股年度报告及其他相关文件予各股东以及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刊登A股年度报告及相关的董事会决议及在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网站上刊登H股年度报告；

3、 授权董事会秘书校对及签署截至2023年12月31日的A股年度报告摘要、H股年度业绩公告、2023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及其他相关文件并安排A股年度报告摘要、H股年度业绩公告及2023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分别送达上海证券交易所及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以登载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及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网站。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次会议前，公司第七届董事会审核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中远海控2023年年度报告（A股／H股）》、《中远海控2023年年度报告摘要（A股）》及《中远海控2023年年度业绩公告（H股）》（包括其中的财务信息），并同意将其提交本次会议审议。

《中远海控2023年年度报告》及摘要（A股），通过信息披露指定媒体同步披露；《中远海控2023年年度业绩公告（H股）》，通过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网站（http://www.hkexnews.hk）同步披露。

（四）审议批准了《中远海控2023年度可持续发展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五）审议批准了《中远海控2023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次会议前，公司第七届董事会审核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中远海控2023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并同意将其提交本次会议审议。

《中远海控2023年度可持续发展报告》、《中远海控2023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通过信息披露指定媒体同步披露。

（六）审议批准了中远海控及所属公司2024年度对外担保额度的议案

同意中远海控及所属公司2024年度对外担保额度，同意将此担保额度以及授权任一董事在此担保额度内根据各所属公司实际需求调整各公司实际担保额度并具体实施的授权安排，一并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详见《中远海控及所属公司2024年度担保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7）。

（七）审议批准了关于中远海控聘任2024年度境内外审计师的议案

同意中远海控2023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评估报告；同意续聘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4年度境内审计师，及续聘罗兵咸永道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24年度境外审计师，同意将聘任2024年度境内外审计师事项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次会议前，公司第七届董事会审核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中远海控聘任2024年度境内外审计师的议案》，并同意将其提交本次会议审议。

详见《中远海控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8）；《中远海控2023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评估报告》通过信息披露指定媒体同步披露。

（八）审议批准了关于中远海控2024年度货币类金融衍生业务交易额度的议案

批准《中远海控关于子公司开展货币类金融衍生业务的可行性分析报告》，同意中远海控2024年度货币类金融衍生业务交易额度为1.87亿欧元，任一时点的持仓规模不超过上述金额，授权任一董事在交易额度内具体实施。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详见《中远海控关于子公司开展货币类金融衍生业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9）。

（九）审议批准了《中远海控2023年度内控体系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审议批准了《关于中远海运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风险持续评估报告》的议案

公司全体独立董事经研究，事前认可将该议案提交本次会议审议。关联董事万敏、陈扬帆、杨志坚、张炜及陶卫东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4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关于中远海运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风险持续评估报告》通过信息披露指定媒体同步披露。

（十一）审议批准了关于减少公司注册资本、修订《公司章程》（含附件）、《独立董事工作细则》及专门委员会制度的议案，并同意将关于减少公司注册资本、修订《公司章程》（含附件）的议案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本次会议前，公司第七届董事会审核委员会第一次会议、第七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第一次会议、第七届董事会薪酬委员会第一次会议、第七届董事会战略发展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及第七届董事会风险控制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各自专门委员会制度的修订意见，并同意将其提交本次会议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经修订的《公司章程》及其附件经公司股东大会批准并在向市场主体登记机关登记后生效；经修订的公司《独立董事工作细则》、《董事会审核委员会议事规则》、《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董事会薪酬委员会工作细则》、《董事会风险控制委员会议事规则》、《董事会战略发展委员会工作细则》与《公司章程》同步生效。上述制度通过信息披露指定媒体同步披露。

（十二）审议批准了关于修订《中远海控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的议案，经修订的《中远海控关联交易管理办法》即日生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详见《中远海控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等制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1）。《中远海控关联交易管理办法》通过信息披露指定媒体同步披露。

（十三）审议批准了关于对公司在任独立董事独立性情况进行评估并出具专项意见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中远海控董事会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情况的专项意见》，通过信息披露指定媒体同步披露。

（十四）审议批准了关于中远海控2024年投资计划及处置计划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五）审议批准了关于提请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暨2024年第一次A股类别股东大会及2024年第一次H股类别股东大会给予董事会回购A股及H股股份一般性授权的议案

1、同意提请公司股东大会给予董事会回购公司A股股份的一般性授权。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同意提请公司股东大会给予董事会回购公司H股股份的一般性授权。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上述回购A股、H股一般性授权，可回购数量分别不超过本议案获股东大会通过之日公司已发行A股总数、H股总数的10%。目前公司尚未制定具体的股份回购方案；待上述议案获得公司股东大会审批通过后，公司将择机考虑是否进行回购。根据《香港公司收购、合并及股份回购守则》（以下简称"《收购守则》"），如果公司间接控股股东中国远洋海运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远海运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士于公司控制或有权控制的投票权（包括公司A股及H股）在任何12个月期间内因其增持公司股份及/或假如实施上述一般性授权导致公司总股本变动等原因增加2个百分点或以上，将引发中远海运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士于《收购守则》项下作出强制要约的责任。公司董事会确认，无意在触发中远海运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士于《收购守则》项下作出强制要约义务的情况下行使上述回购A股及/或H股股份的一般性授权。

董事会最终是否行使回购股份的一般性授权尚存在不确定性，提请投资者予以关注。

上述一般性授权尚需分别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暨2024年第一次A股类别股东大会及2024年第一次H股类别股东大会审议；授权具体内容将适时依据相关法律法规在股东大会资料中披露。

（十六）审议批准了关于召开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暨2024年第一次A股类别股东大会及2024年第一次H股类别股东大会的议案

定于2024年5月29日(星期三)以现场及视频电话会议形式同时在上海、香港两地召开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暨2024年第一次A股类别股东大会及2024年第一次H股类别股东大会，审议关于提请公司2023年年度暨类别股东大会给予董事会回购公司A股股份一般性授权、回购公司H股股份一般性授权等议案。授权任一董事确定具体会议时间、会议地点及相关事项；授权董事会秘书校对及签署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暨2024年第一次A股类别股东大会及2024年第一次H股类别股东大会通知、代表委任表格、回条及通函（会议资料），并将上述文件于适当时候寄发予股东，同时登载在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海证券交易所及公司网站。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公司将另行发出股东大会通知及会议资料。

三、备查文件

1、中远海控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2、中远海控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对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的确认意见

特此公告。

中远海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3月28日

证券简称：中远海控　　证券代码：601919　　编号：2024-005

中远海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中远海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远海控"、"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于2024年3月28日以现场及视频会议形式在上海市东大名路378号会议室召开。会议通知和议案材料等已按《公司章程》规定及时送达各位监事审阅。应出席会议的监事5人，实际出席会议的监事5人。会议由杨世成监事会主席主持。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投票表决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审议批准了以企业会计准则及香港财务报告准则分别编制的中远海控2023年度财务报告及审计报告。同意将该项议案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公司境内审计师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和境外审计师罗兵咸永道会计师事务所分别对公司2023年度财务报告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

《中远海控2023年度审计报告》，通过信息披露指定媒体同步披露。

（二）审议批准了中远海控2023年末期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同意将该项议案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公司2023年末期利润分配方案如下：

拟向全体股东每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0.23元 （含税）。按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总股本15,957,586,817股计算，2023年末期应派发现金红利约人民币36.70亿元；如本公告披露日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金额不变，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总股数为基准相应调整分配总额。

按以上利润分配方案，加上2023年中期已向全体股东派发的现金红利约人民币81.96亿元，公司2023年度共计派发现金红利约人民币118.66亿元，约为公司2023年度实现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50%。

详见《中远海控2023年末期利润分配方案公告》（公告编号：2024-006）。

（三）审议批准了《中远海控2023年年度报告》（A股／H股）、《中远海控2023年年度报告摘要》（A股）及《中远海控2023年年度业绩公告》（H股）。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监事会认为：

1、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

2、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的各项规定，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所包含的信息能从各个方面真实地反映出公司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等事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3、未发现参与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中远海控2023年年度报告》及摘要（A股），通过信息披露指定媒体同步披露；《中远海控2023年年度业绩公告（H股）》，通过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网站（http://www.hkexnews.hk）同步披露。

（四）审议批准了《中远海控2023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监事会认为：

《中远海控2023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真实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的基本情况，公司已建立了较为健全的内部控制体系，制定了较为完善、合理的内部控制制度，符合国家有关法规和证券监管部门的要求。

（五）审议批准了关于中远海控聘任2024年度境内外审计师的议案。

同意续聘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4年度境内审计师，续聘罗兵咸永道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24年度境外审计师。同意将该项议案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详见《中远海控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9）。

（六）审议批准了《中远海控202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监督事项无异议。同意将该项议案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七）审议批准了《中远海控监事会2024年度工作计划》。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报备文件

1、中远海控监事对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的确认意见

特此公告。

中远海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年3月28日

证券代码：601919　　证券简称：中远海控　　公告编号：2024-006

中远海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末期利润分配方案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公司2023年末期利润分派方案：拟向全体股东每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0.23元（含税）。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拟维持每股分配金额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并将在相关公告中披露。

● 公司2023年末期利润分派方案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

一、利润分配方案内容

根据按企业会计准则编制并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的中远海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简称"中远海控"或"公司"）2023年度财务报告，公司2023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约人民币238.60亿元，截至2023年12月31日母公司报表未分配利润约人民币186.57亿元。经董事会、监事会审议一致通过，公司2023年末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分配利润。具体为：

拟向全体股东每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0.23元（含税）。按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总股本15,957,586,817股计算，2023年末期应派发现金红利约人民币36.70亿元；加上2023年中期已向全体股东派发的现金红利约人民币81.96亿元，公司2023年度共计派发现金红利约人民币118.66亿元，约为公司2023年度实现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50%。

如本公告披露日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金额不变，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总股数为基准相应调整分配总额。

公司2023年末期利润分派方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一）董事会会议的召开、审议和表决情况

2024年3月28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全体董事审议并一致通过公司2023年末期利润分派方案，并同意将该方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2023年末期利润分派方案符合中远海控《公司章程》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

（二）监事会意见

公司2023年末期利润分派方案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决策程序合法、规范，有利于促进公司可持续发展，符合全体股东的整体利益。

三、相关风险提示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综合考虑公司发展战略、经营业绩、财务资金状况、资本性开支等因素，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

公司2023年末期利润分派方案尚需公司股东大会批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中远海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3月28日

股票简称：中远海控　　股票代码：601919　　公告编号： 2024-008

中远海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拟续聘的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拟续聘的境外会计师事务所名称：罗兵咸永道会计师事务所。

中远海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远海控"、"公司"）第七届董事会审核委员会第一次会议、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及第七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先后审议通过，拟续聘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信永中和"）为公司2024年度境内审计师，续聘罗兵咸永道会计师事务所（以下简称"罗兵咸永道"）为公司2024年度境外审计师。本事项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一、拟续聘的境内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 基本信息

名称：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2012年3月2日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注册地址：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8号富华大厦A座8层

首席合伙人：谭小青先生

截至2023年12月31日，信永中和合伙人（股东）245人，注册会计师1656人。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超过660人。

信永中和2022年度业务收入为39.35亿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为29.34亿元，证券业务收入为8.89亿元。2022年度，信永中和上市公司年报审计项目366家，收费总额4.62亿元，涉及的主要行业包括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批发和零售业，金融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采矿业等。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为17家。

2、投资者保护能力

信永中和已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要求投保职业保险，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和职业风险基金之和超过2亿元，职业风险基金计提或职业保险购买符合相关规定。除乐视网证券虚假陈述责任纠纷一案之外，信永中和近三年无因执业行为在相关民事诉讼中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

3、诚信记录

信永中和截至2023年12月31日的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0次、行政处罚1次、监督管理措施12次、自律监管措施2次和纪律处分0次。信永中和从业人员中，近3年没有人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因执业行为受到行政处罚3次、监督管理措施12次、自律监管措施3次和纪律处分1次，共涉及35人。

（二）项目信息

1. 基本信息

拟签字项目合伙人：马元兰女士，2005年获得中国注册会计师资质，2012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8年开始在信永中和执业，2023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和复核的上市公司2家。

拟担任独立复核合伙人：颜凡清先生，2001年获得中国注册会计师资质，2001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06年开始在信永中和执业，2023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和复核的上市公司超过7家。

拟签字注册会计师：王汝杰女士，2008年获得中国注册会计师资质，2010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8年开始在信永中和执业，2023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的上市公司3家。

2、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独立复核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近三年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无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无受到证券交易场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等情况。

3、独立性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等从业人员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4、审计收费

信永中和2024年度财务报告审阅/审计费用为人民币1,158.70万元（含税），内控审计费用为人民币 111.30 万元（含税），合计人民币 1,270.00 万元（含税），与 2023年度相同；系按照会计师事务所提供审计服务所需的专业技能、工作性质、承担的工作量，以所需工作人员、日数和每个工作人日收费标准确定。

二、拟续聘罗兵咸永道为2024年度境外审计师

公司经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及第七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拟续聘罗兵咸永道为公司2024年度境外审计师，同意罗兵咸永道2024年度财务报告审阅/审计费为1,498万元（含税），与2023年度相同。

上述续聘境内外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三、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审核委员会审议意见

2024年3月27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审核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中远海控聘任2024年度境内外审计师的议案》。董事会审核委员会认为：信永中和及罗兵咸永道在独立客观性、专业技术水平、财务信息披露审核的质量和效率以及与公司的沟通效果等方面均表现良好，具备专业胜任能力和投资者保护能力，建议聘信永中和为公司2024年度境内审计师，续聘罗兵咸永道为公司2024年度境外审计师。

（二）公司董事会审议续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中远海控聘任2024年度境内外审计师的议案》，同意续聘信永中和为公司2024年度境内审计师，续聘罗兵咸永道为公司2024年度境外审计师。

（三）本次续聘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生效。

四、报备文件

1、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2、第七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中远海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3月28日

证券代码：601919　　证券简称：中远海控　　公告编号：2024-007

中远海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及所属公司2024年度担保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被担保人名称：中远海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远海控"、"本公司"、"公司"）全资附属公司中远海运集装箱运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远海运集运"）及其十家全资或控股子公司，公司控股子公司中远海运港口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远海运港口"）的十二家全资、控股子公司和合营或联营公司及其他新收购子公司，公司控股子公司东方海外（国际）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方海外国际"）的两家全资子公司，公司其他新项目公司。

● 公司及所属公司2024年度预计需为上述被担保人提供不超过37.76亿美元(或等值其他币种，约合267.89亿元人民币)的对外担保额度（以下简称"本次担保额度"），有效期自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之日起至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之日止。截至2023年12月31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为104.18亿元人民币，约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的5.31%

● 本次担保额度中，为全资、控股子公司提供的担保额度不存在反担保，为合营、联营公司提供的担保额度，存在反担保。本次担保额度尚需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 公司及所属公司无逾期对外担保。

一、2023年度担保实施情况

经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批准，公司及所属公司2023年度为被担保人提供的担保额度为40.80亿美元(或等值其他币种)，有效期自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之日起至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之日止。

截至2023年末，实际提供的担保金额为1.03亿美元（约合7.30亿元人民币，根据中国人民银行2023年12月29日公布的汇率中间价1美元对人民币7.0827元折算）；2023年部分融资项目未按计划实施，因此担保额度没有被完全使用。

二、2024年度担保情况概述

为满足日常经营和投融资工作需要，2024年度，本公司及所属公司预计需为被担保人提供不超过37.76亿美元(或等值其他币种，详见下表)的对外担保，有效期自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之日起至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之日止。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按被担保对象为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合营和联营公司三个类别及资产负债率为70%以上或以下两种情形分别预计未来12个月的新增担保总额度。具体如下：

（一）对全资子公司的担保

1.为资产负债率为70%以上的全资子公司提供的担保

担保人	被担保人	持股比例	2023年末被担保人资产负债率（%）	2023年末担保余额（万美元）	2024年新增担保额度（万美元或等值其他币种）	担保额度占公司2023年末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资产的比例（%）	是否关联担保	是否有反担保	担保用途
中远海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中远海运集装箱运输有限公司	COSCO (Cayman) Mercury Co., Ltd	100%	70.04	0	100,000.00	3.61	否	否	银行贷款
中远海运集装箱运输有限公司	青岛中远海运集装箱运输有限公司	100%	83.87	0	15.00	0.00	否	否	保函
中远海运集装箱运输有限公司	大连中远海运集装箱运输有限公司	100%	78.53	0	31.00	0.00	否	否	保函
中远海运集装箱运输有限公司	宁波中远海运集装箱运输有限公司	100%	86.99	0	5.00	0.00	否	否	保函
中远海运港口有限公司	中远海运港口（厦门）有限公司	100%	94.51	0	30,000.00	1.08	否	否	银行贷款
东方海外（国际）有限公司	东方海外（上海）物流管理有限公司	100%	82.10	0	9,285.71	0.34	否	否	银行贷款
东方海外（国际）有限公司	The Speed Limited	100%	不适用	0	10,000.00	0.36	否	否	银行贷款
合计					149,336.71	5.39			

2. 为资产负债率低于70%的全资子公司提供的担保

担保人	被担保人	持股比例	2023年末被担保人资产负债率（%）	2023年末担保余额（万美元）	2024年新增担保额度（万美元或等值其他币种）	担保额度占公司2023年末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资产的比例（%）	是否关联担保	是否有反担保	担保用途
中远海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中远海运集装箱运输有限公司	100%	68.06	6,018.89	50,000.00	1.81	否	否	银行贷款
中远海运集装箱运输有限公司	上海中远海运集装箱运输有限公司	100%	67.64	0	155.00	0.01	否	否	保函
中远海运集装箱运输有限公司	厦门中远海运集装箱运输有限公司	100%	61.84	0	31.00	0.00	否	否	保函
中远海运集装箱运输有限公司	天津中远海运集装箱运输有限公司	100%	52.65	0	88.00	0.00	否	否	保函
中远海运集装箱运输有限公司	华南中远海运集装箱运输有限公司及下属分公司	100%	45.34	0	46.00	0.00	否	否	保函
上海中远海运港口投资有限公司	厦门远海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	100%	52.25	0	2,400.00	0.09	否	否	银行贷款
中远海运港口（浦东）有限公司	厦门远海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	100%	52.25	0	1,200.00	0.04	否	否	银行贷款
中海码头发展有限公司	厦门远海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	100%	52.25	0	2,900.00	0.10	否	否	银行贷款
合计					56,820.00	2.05			

（二）对非全资控股子公司的担保

1. 为资产负债率为70%以上的非全资控股子公司提供的担保

担保人	被担保人	持股比例	2023年末被担保人资产负债率（%）	2023年末担保余额（万美元）	2024年新增担保额度（万美元或等值其他币种）	担保额度占公司2023年末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资产的比例（%）	是否关联担保	是否有反担保	担保用途
中远海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其他新项目公司			0	30,000.00	1.08	否	否	银行贷款
中远海运集装箱运输有限公司	武汉中远海运集装箱运输有限公司	51%	76.95	0	155.00	0.01	否	否	保函
中远海运港口有限公司	CSP Zeebrugge Terminal NV	90%	77.71	0	6,100.00	0.22	否	否	银行贷款
中远海运港口有限公司	CSP Abu Dhabi Terminal L.L.C.	40%	87.81	8,877.08	800.00	0.03	否	否	银行贷款
合计					37,055.00	1.34			

2. 为资产负债率低于70%的非全资控股子公司提供的担保

担保人	被担保人	持股比例	2023年末被担保人资产负债率（%）	2023年末担保余额（万美元）	2024年新增担保额度（万美元或等值其他币种）	担保额度占公司2023年末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资产的比例（%）	是否关联担保	是否有反担保	担保用途
中远海运集装箱运输有限公司	武汉中远物流有限公司	49%	36.15	0	1,237.00	0.04	否	否	保函
中远海运港口有限公司/COSCO SHIPPING Ports (Chancay) Limited	COSCO SHIPPING Ports Chancay Peru S.A.	60%	59.84	21,360.00	34,920.00	1.26	否	否	银行贷款
中远海运港口有限公司/COSCO SHIPPING Ports (Spain) Terminals, S.L.U	CSP Iberian Valencia Terminal S.A.U.	51%	64.65	0	20,000.00	0.72	否	否	银行贷款
中远海运港口有限公司	广州南沙海港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	39%	35.87	0	2,900.00	0.10	否	否	银行贷款
中远海运港口有限公司	晋江太平洋港口发展有限公司	80%	60.55	0	7,000.00	0.25	否	否	银行贷款
中远海运港口有限公司	南通通海港口有限公司	51%	62.87	0	2,900.00	0.10	否	否	银行贷款
中远海运港口有限公司	泉州太平洋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	82%	44.52	0	4,100.00	0.15	否	否	银行贷款
合计					73,057.00	2.64			

（三）对合营、联营公司的担保

（下转B234版）